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93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深圳市恒扬数据股份有限公司99.8555%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5〕165号)。根据有关规定,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本次交易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批复,最终能否通过审核、取得注册,以及最终通过审核、取得注册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3123 证券简称:翠微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5-034
债券代码:188895 债券简称:21翠微01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鉴于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9月5日召开翠微股份工会联合会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选举张彬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附后),将与公司2025年9月15日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8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关于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特此公告。

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6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张彬:2013年起历任党群工作部文员、纪检监察主办、主管、党委办公室副主任;曾任本公司监事、北京翠微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海科融通支付服务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工会副主席、党委办公室主任兼党群工作部部长。

证券代码:000709 股票简称:河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5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河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780号),批复内容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0亿元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二、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公司债券。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在公司股东会的授权范围内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0828 证券简称:茂业商业 公告编号:临2025-044号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四川辖区上市公司2025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活动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四川省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四川辖区上市公司2025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半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周五)15:00—16:00。届时公司董事长、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部分独立董事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六日

证券代码:603221 证券简称:爱丽家居 公告编号:临2025-039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9月25日(星期四)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18日(星期四)至09月2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elegant@eletil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9月25日 (星期四) 15:00-16: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9月25日 (星期四) 15:00-16: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宋正兴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宋锦程

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李虹

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朱晓燕

独立董事:金燕华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5年09月25日 (星期四)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18日(星期四)至09月24日 (星期三) 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elegant@eletil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12-58506008

邮箱:elegant@eletil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88622 证券简称:禾信仪器 公告编号:2025-056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9月16日 (星期二)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09日(星期二)至09月1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hxmass.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08月05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9月16日 (星期二)16:00-17: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9月16日(星期二)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周振先生

董事会秘书:陆万里先生

财务总监:孙建德先生

独立董事:陈明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5年09月16日 (星期二)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9月09日(星期二)至09月1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b@hxmas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0-82071910-8007

邮箱:zqb@hxmas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格尔软件 公告编号:2025-054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9月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沐川路58弄1-7号G60商用密码产业基地A2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2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3,312,0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5.580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杨文山先生因另有其他重要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推选董事陆海天先生代为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董事长杨文山先生因另有其他重要公务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蔡冠华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074,937	99.7154	179,700	0.2157	57,400	0.0689

2、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050,517	99.6861	195,320	0.2344	66,200	0.0795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2,832,470	99.4244	416,667	0.5001	62,900	0.0755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3,083,637	99.7258	180,200	0.2163	48,200	0.057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389,159	95.7858	179,700	3.1940	57,400	1.0202
2	《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364,739	95.3518	195,320	3.4716	66,200	1.1766
3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5,146,692	91.4763	416,667	7.4058	62,900	1.1179
4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5,397,859	95.9405	180,200	3.2028	48,200	0.856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获得通过,会议议案1、2、3、4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汉盛律师所事务所

律师:雷富阳、管磊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上海汉盛律师事务所关于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 报备文件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格尔软件 公告编号:2025-055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2025年9月5日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同意将2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7,8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34,149,995股减少至234,082,195股,注册资本由234,149,995元减少至234,082,195元。实际总股份数和注册资本最终根据具体实际情况调整变动。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 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公司债权人如逾期未行使上述权利,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件、邮寄等方式进行申报,采取邮件、邮寄等方式进行债权申报的债权人需致电公司进行确认。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1、联系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沐川路58弄1-7号G60商用密码产业基地A2楼

2、申报时间:2025年9月5日至2025年10月19日

3、联系人:公司证券投资部

4、电话:021-62327028

5、邮箱:stock@koal.com

6、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请在邮件标题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03344 证券简称:星德胜 公告编号:2025-032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有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3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未使用的部分将依法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9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本次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经问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存在股份减持计划。
- 相关风险提示:

1、若本次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因素影响,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可能存在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3、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可能存在因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无法实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授出或转让的风险。

4、如遇有关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则存在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2025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和《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等相关条款的规定,本项议案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本次回购股份方案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8/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8/28-2026/8/27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2025/8/28,由董事会提议
预计回购金额	1,500万元-3,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39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38.46万股-76.92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20%-0.40%
回购证券账户名称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回购证券账户号码	B887624838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积极性,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依据相关规定,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公司董事会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

2、公司在以下期间不得回购股票: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期限内,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上述不得回购期间的相关规定有变化的,则按照最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相应调整不得回购的期间。

3、回购方案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本次拟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3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未使用的部分将依法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具体情况如下:

回购用途	拟回购数量(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回购实施期限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用于股权激励	38.46-76.92	0.20-0.40	1,500-3,000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人民币39元/股进行了上述测算。

本次回购的具体回购资金总额、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9元/股(含),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二级市场股票价格确定。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下限1,500万元和上限3,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39元/股测算, 拟回购数量为38.46万股-76.92万股。若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锁定,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40,500,000	72.22	140,884,615	72.42	141,269,230	72.6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4,030,980	27.78	53,646,365	27.58	53,261,750	27.38
股份总数	194,530,980	100.00	194,530,980	100.00	194,530,980	100.00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30.20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人民币20.56亿元,流动资产为人民币24.14亿元。本次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人民币3,000万元,占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重分别为0.99%、1.46%、1.24%。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影响,回购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十)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经公司自查及问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与本次回购方案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在回购期间不存在增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后续存在实施股份增减持的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发出问询函,问询其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等是否存在减持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存在股份减持计划。若上述主体后续有实施股票减持的计划, 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如果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年内转让完毕, 未转让部分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届时公司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或持续经营能力。如果后续发生注销所回购股份的情形,公司将严格依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定程序,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四)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保证本次回购股份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办理回购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办理其他相关事务;

2、根据回购方案在回购期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等;

3、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授权、签署、执行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变更登记等事宜;

4、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决定是否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6、依据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预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若本次回购期限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者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因素影响,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可能存在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3、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可能存在因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无法实施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授出或转让的风险。

4、如遇有关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则存在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应条款的风险。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前10大股东和前10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关于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5年8月2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情况,详情请见2025年9月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的《关于股份回购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二)股份回购专户的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股份回购专用账户,专用证券账户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证券账户号码: B887624838

(三)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0179 证券简称:安通控股 公告编号:2025-055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通控股”)第八届董事会2025年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及微信等方式于2025年9月3日向各位董事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5年9月5日下午3点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在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通港西街156号5楼会议室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9人,实际出席9人。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王维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关于提名王维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王维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维先生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侯进平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招航物流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侯进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侯进平先生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赵春吉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招航物流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赵春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赵春吉先生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朱秋燕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招航物流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朱秋燕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朱秋燕女士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洪冬青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招航物流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洪冬青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洪冬青先生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六)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关于提名刘清亮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招航物流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刘清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清亮先生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七)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刘巍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招航物流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刘巍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刘巍先生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八) 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 《关于提名黄呈南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招航物流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黄呈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黄呈南先生简历见附件),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黄呈南先生暂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已承诺将积极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九)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于2025年9月23日14:00在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通港西街156号5楼会议室召开,相关会议通知与本决议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特此公告。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6日

附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维先生,男,196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党员,本科学历。历任深圳海星港口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汕头招商局港口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汕头招商局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2022年1月28日至今担任安通控股董事长。